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ESE FOOD AND BEVERAGE GROUP LIMITED**  
**華人飲食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72)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及  
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華人飲食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周倬行先生(「周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二日起生效。

**周倬行先生**

周先生，32歲，持有香港大學土木工程學學士學位。周先生現任HMV數碼中國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078)及易還財務投資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079)之營運總監，兩間公司均於聯交所創業板上市。周先生於財務及會計方面積累超過八年經驗。彼曾任一間創業投資公司的業務發展部總監，該創業投資公司在亞洲創下無數成功佳績。

除上文披露者外，周先生在過去三年來並無在任何公眾上市公司中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亦並無在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周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二日開始生效，為期一年，並須遵照本公司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輪值告退。本公司與周先生均有權隨時以向對方發出一個月之書面通知的方式終止有關委任。周先生之酬金為每月10,000港元，此酬金乃由董事會在參考周先生之資歷、彼在本公司擔任之職務及責任、本公司之薪酬政策及現時之市況後釐定。

周先生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定義)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並無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彼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

除上文披露者外，周先生及本公司確認，並無其他與彼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有關之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留意，周先生亦並無就其獲委任而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50(2)(h)至(v)條予以披露之資料。

## 一般資料

董事會謹此歡迎周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華人飲食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余秀麗

香港，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余秀麗女士、林兆昌先生、胡東光先生及莫贊生先生為執行董事；蘇達文先生為非執行董事；而鮑文光先生、楊偉雄先生、周倬行先生及朱裕民先生(梁昊麟先生為其替任董事)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佈之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佈之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佈產生誤導。

自刊發日期起計，本公佈將至少一連七日刊載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內及本公司網站[www.cfbgroup.com.hk](http://www.cfbgroup.com.hk)內。